

保 證 書

茲保證 (請填系所年班) _____ 學生 (請填姓名) _____

學號：_____ 參加日本姊妹校北海道大學暑期研習，
必將遵守下列規定，否則願意接受本校相關校規之處分：

- 一、恪遵本校及姊妹校之相關法規及其給與之待遇，絕不做出任何有損兩校校譽之行為。
- 二、對於本活動內容，均已確實瞭解，並願配合辦理。
- 三、為確保學生海外留學安全，家長與學生本人願意主動告知是否曾有身心重大疾病之就診紀錄。
- 四、非因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放棄推薦生之資格。研習期滿按時返校。
- 五、返國後繳交心得報告至國際處，並應參加國際處辦理之各項分享活動。

申請人： _____ (簽名及蓋章)

家長(監護人)： _____ (簽名及蓋章)
(關係： _____)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_____ 月 _____ 日